

草原之夜

安柯欽夫著



草原之夜

曹雪芹著



草 原 之 夜

安 柯 欽 夫 著

作 家 出 版 社

一 九 五 七 年 · 北 京

內 容 說 明

这里收集的是蒙族青年作家安柯欽夫写的几个短篇。它們都是描繪解放了的內蒙草原上的牧民生活。在这里面，散發着蒙古草原的芳香和洋溢着兄弟民族对新生活、对祖国大家庭的热爱；通过小說中的單巴叔叔、素布丹、烏蘭吉达等优美动人的形象，更可以看到新的思想品質和社会風气在兄弟民族間的迅速成長与發展。

作 家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东四头条胡同4号)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証出字第057号

机械工業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書店發行

*

書号713 字数 40,000 开本787×1092 $\frac{1}{32}$ 印张2 $\frac{3}{8}$ 插頁2

1957年4月北京第1版 1957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00001—10000册

定价(6) 0.22元

目 次

草原之夜.....	1
在冬天的牧場上.....	9
米吉德爷爷.....	26
新生活的光輝.....	48
白雪复盖草原的时候.....	63

草原之夜

深秋，草原的夜晚異常恬靜，繁星在天空閃爍着，活像頑皮孩子的眼睛。牛兒吃飽了倒在地上粗聲喘氣，羊群也像睡着了，一動不動。偶而從遠方傳來少女的片斷歌聲，不知道向哪一個小伙子傾訴着愛情。間或聽到守夜人吓唬狼的吼叫聲。還有勞動了一天的疲倦的牧人，從蒙古包裏發出了均勻的鼾聲。

我突然想起來，三天前曾答應過單巴叔叔，今天晚上去馬群陪他守夜；他講故事給我聽。因為白天在組里打井，又安裝解放式水車，幾乎忘了這件事情。說實在話，我想舒舒服服地睡一覺呢！可是，我若不去，單巴叔叔會怎么想呢？去吧，累點算不了什麼，只是馬群在白音恩格日（山名），離這兒還有三十里地。而且我在夜里從未去過，怕迷路，怕碰到狼，又怕太寂寞。

“最壞的人才不講信用。”我想起了這句蒙古諺語。

為了單巴叔叔，為了守信用，我終於決心到他那里去。我輕輕地走進蒙古包，拿了一塊毛毯，備上馬，很快

就出發了。

茫茫的草原正在做着甜蜜的夢，昏暗的夜幕就像無邊的牆壁，总是遮着我的眼睛。北風吹動樹叢，發出沙沙的响声，恰似偷馬的夜盜在那里爬行。

我看不清路，只是按照大概的方向前進。我的馬机警地直着耳朵，在高低不平的草原上飛奔，不時跑進絆腳的深草里，驚起一對對山鷄，發出刺耳的叫聲，飛上天空，划破黑夜的沉靜。被驚醒的黃羊，成群地避開，唯一能辨別的白屁股很快地消失到黑暗中。

也許是由于夜深人靜，也許是因為單人獨馬，一種莫名其妙的恐懼籠罩着我，加上馬不斷打前失，弄得我的神經越發緊張，眼睛無目的地搜索着，心突突地跳个不停，好像呼吸也不夠用。我順手把領扣扯開，緊握着手槍柄。

大約走了喝一頓茶的功夫吧，發現前面有個亮光，時暗時明，就像羊油燈光在風中搖曳。我猜想那一定是單巴叔叔守夜的帳篷。我的馬也看見了，沒等我指點，就朝那個方向跑去，而且和我一樣變得有精神。我在馬上大聲喊：

“單巴叔叔，我來了，我陪你守夜來了！”

對面卻沒有人答應。

單巴叔叔是個有經驗的老牧人，有一手好本領——就是最性烈的野馬，也逃不脫他那支套馬杆子，只消一袋烟的功夫，便馴服地任他擺布。他在馬背上度過了自

的青春和壯年；他那威嚴的兩撇鬍子，表明了他的既倔強又勇敢的個性。他在牧民中最孚眾望，大家熱情地叫他“我們的馴馬能手”，而且選他做了人民代表。

但他有個愛喝酒的老毛病。前些日子守夜，就因為喝醉酒睡着了，狼進馬群叨走了一匹馬駒子。事後他在互助組的會上做了深刻的檢討，並且狠狠地敲着自己的腦殼，保證以後守夜不再喝酒。可是誰也不相信他的話，因為第二天清早，有人看見他去馬群換班，皮袍底下還藏着一個酒罈呢。……我想：說不定今天晚上他又喝完酒睡着了，要不為什麼不向我答話呢？

馬突然一驚，把鼻子弄响，頭猛地一揚，用兩只後腳立起來；我差點沒被摔下來。仔細一看，哪有單巴叔叔和帳篷，原來是一塊牛骨頭發的燐光。我詛咒着走開了。辨別不出馬群的可靠方向，一時也想不出更聰明的辦法，只好鬆開馬嚼子，胡亂地繼續往前走。它也許會找到馬群呢！我拍着馬的脖頸說：

“咱們倆轉向了，要找不到單巴叔叔，就只好這樣走到天亮了！”它好像真領會了我的意思，雖然顯出很疲乏的樣子，卻慢慢地移動着蹄子。

走着走着，我忽然想起一個找人的辦法，把馬嚼子一勒，雙手合成一個喇叭筒，學着狼嚎叫起來——這樣會引起狗叫，狗叫的地方一定有人家。

我嚎過之後，果然對面傳來了狼的嚎聲，可是卻沒有

什么狗叫。我想：糟糕，偏又碰上狼群了！

我几乎把嗓门喊破了：“哎……”

这次对面有人答喊了：“哎……”

啊，可找到了。我高兴地用两腿把马肚子使劲一挟，它放开四蹄纵情地奔驰起来，寒风在耳边呼啸着，衣角在身旁拍打着……。可是，前面横躺着一个斜长的沙岗，挡住我的去路。山岗上边长满了矮柳丛，黑一块、黄一块，就像一张花鹿皮。这时我才忽然意识到，方才是被山谷的迴响捉弄了！

总算幸运，这时从天边升起了一轮明月，就像一盏大灯笼，把草原照得通明。

我牵着汗漉漉的马，绕到这个从未来过的陌生的沙岗顶上，无可奈何地掏出手枪，向天空射击，作为寻人的信号。

“通！”东山脚下，猎枪响了，迸起一簇灿烂的火花。这一定是单巴叔叔在那里呼应。

我狂喊着翻身上马，挥舞着鞭子，飞也似地向他驰去。不久，我就看见了白色的小帐篷，帐篷前有个小黑影子在移动。白帐篷和小黑影越来越大，直到真切地看清了单巴叔叔的面孔。照例，我在马上问候：

“单巴叔叔，你好？”

“好，好！”他双手扶着猎枪笑着答道：“我料想你一定会来的。小伙子，怎么？迷路了吗？”

“誰叫你跑到这个鬼也找不到的地方！”我抱怨他，一面起下馬鞍子，攆馬去吃草。

“哈哈，总还是找到了，这么說你比鬼还精明哪！快，快，进帳篷暖和暖和。”他笑着和我打趣。

当我同他并肩走进帳篷时，嗅到他滿嘴酒味。

果然，在帳篷里，生着一堆熊熊的篝火，旁边放着一銅壺牛奶酒和一大盤熟羊肉。我們圍着篝火坐下来，他关心地問：

“可憐的孩子，路上很冷嗎？”

“我們草原的秋天是凉快呀！”我含糊地說。要不，他又該追問迷路的事啦，这是牧人認為最不光彩的笑柄啊！

“組里都好吧，有什么新聞？”

“今天井打出来了，水車也安裝好了，从明天起就用机器飲牲畜。”我告訴他：“这消息像鴻雁似的，已經飞向四面八方。”

“用机器飲牲口，好極了，这在我們互助組还是第一次哪！”他的眼睛明亮了，臉上閃着紅光，順手斟了滿滿的兩碗牛奶酒，遞过食肉刀說：

“喝吧！小伙子，叔叔沒有什么好东西招待你。”

“單巴叔叔，”我提醒他：“你不是保證守夜不喝酒了嗎？怎么今天又……。”

他以他那辽闊有神的眼睛止住了我的話，端起酒碗，像朗誦詩一般的口吻說：

“今天是我们互助组的喜日子，为祝福我们的五种牲畜（馬、牛、駱駝、綿羊、山羊）更加兴旺，为感谢给我们带来机器使用的新政权，来，干杯！”

我无法拒绝了——再拒绝会使他难过；按照我们民族的傳統習慣，一連喝了三大碗。

酒，打开了他的话匣子，他快活地揮舞着双手說：

“难道不应该嗎？为新政权干杯——它不仅给我们带来自由和陽光，牲畜和蒙古包，而且还要繼續引导我們走向永远幸福永远富裕的社，社……。唉，我总是記不住。”

“社会主义社会。”我补充道。

“不过那没有关系，反正是要和一切落后、貧困、疾病告別，建設我們古老的草原——使草原更加美丽繁荣，建設我們牧民的心灵——使心灵更加純潔坚定。人强馬壯，按照理想建設，按照理想生活。你說对嗎？孩子！”

我被他詩一般的語言，画一般的理想深深感动。透过火焰，我看見他紫紅色的臉龐越發开朗了，眼睛眯成一条綫，繼續向我說：

“我老單巴做夢也沒有想到，这輩子能赶上这样一个美好的时代：人人平等，不許压迫；买卖公道，不許訛詐；自由放牧牲畜，不許霸占牧場；定居游牧，打狼除害……。嚟，新鮮事情多得叫你数上三天三夜也数不过来。……”

“不提别的，”他喝了一大口酒，割了一大块肥肉扔到嘴里咀嚼着說：“就拿我一家人說吧，兒子在旗人民政府

当牧業科長；我姑娘呢，是衛生院的护士，看有多少人在傳說她的功勞，嘖，嘖，嘖……。”

他醉醺醺地費力地抬起眼皮說：“我呢，放馬！放馬！……放五百多匹馬也不簡單哪！啊，当然，他們是革命……革命干部……啊，不喝酒……不喝酒好嗎！可我單巴不是干部……是……是馬倌兒。我……我喝酒……啊，我們的奶酒是多麼香……香甜哪……。”糟了，單巴叔叔已經大醉了，虽然嘴里还在不住地叨念，誰知他說些什麼話。我赶紧扶他好好地躺下，給他盖上被子。拿了她的獵槍，重新裝上火藥和孢子，走出帳篷來。

月亮已經偏西了，后半夜的天气显得清凉。虽然我穿着袂衣服而且喝了那末多酒，身上还打寒顫呢。今天晚上守夜的任务就由我担当了，假如不發生意外事件，那真是万幸。

我查看了一遍馬群，馬群是圈在一个沙窩子里，它們都很老实，显然是吃飽了在休息。小馬駒子在最中間，互相快乐地踢鬧着，看样子还不想睡覺。它們的母亲在周圍爱护地守衛着，它們的父亲——兒馬拖着長鬃威严地昂着头在巡邏着。

东方漸漸發白了，月亮光也減退了。我也不再那末提心吊胆了，因为这时候除了最狡猾的老狼以外，它們是不敢來了。

我輕鬆愉快地回到帳篷里，只見單巴叔叔睡的正甜。

在他醒來以前我得給他燒一壺茶。喝酒的人會渴的嗓子冒煙哪！我順手拿了幾塊干牛糞，添到將要熄滅的火堆上，剛要吹着的時候，突然兒馬吼叫起來，狗也狂吠，可恨的狼又進馬群了。我急忙提着獵槍跑出去，看見馬群像着了魔似的瘋狂地向草原深處，流星般地馳騁着。……

我扔下獵槍，急步跑到單巴叔叔“追風馬”跟前，翻身上鞍，箭也似地向馬群奔去，掏出手槍，對準馬群頭上的天空發射……。誰知道什麼時候把狼吓跑的呢？反正這次沒有損失一匹馬。

等我把馬群圍回來的時候，單巴叔叔睡眼惺忪地搖晃着身子從帳篷里走出來，從他驚慌、難過、懊悔的神色來看，顯然他已經知道發生了什麼事情。使我奇怪的是他雙手還在抱着酒罈，可是沒等我下馬，就聽見“咔嚓”一聲，他把酒罈對準大青石一下摔去，酒罈被摔得粉碎，奶酒飛濺了他一身。

我又着急又兴奋地喊起來：“單巴叔叔，你这是干什么？難道你……”

他果斷地揮了一下手，盯着我的眼睛，以銅鐘一般的聲音平靜地說：

“過去的事情永遠不要再提它！小伙子你別走啦，晚上叔叔給你講故事聽。”

這時候，太陽已經爬上了山崗，露水濃降的草原閃爍着耀眼的金光。

1953年8月31日。北京

在冬天的牧場上

一

傍晚，天空漸漸陰暗起來。蒙古包頂上冒着干牛糞的黃色濃煙。刺骨的冷風，吹過光滑的雪面，發出尖銳的嘯聲。

安達老人坐在一具破舊的馬鞍子上，心神專注地修理著一支長杆鞭子。他雖然穿著厚厚的羊皮大衣，帶著狼皮防寒帽，可是露在外面的手臉，卻凍得紫里發青。從鼻子里噴出來的熱氣，很快就在眉毛和灰白的鬍鬚上結成細小的冰珠。他不得不時時用手背抹去，然後低下頭繼續干活，好像他對這一切很習慣，滿不在乎似的。

“哎……”突然從遠方傳過來趕羊群的冗長的叫聲。

安達老人憑著一對靈敏的牧人耳朵，馬上斷定出這喊聲的方向。他微顯忙亂地纏完皮條，用牛角刀削去多餘的皮梢，便拄著長杆鞭子站起來，怪不得勁兒地往前走著，也許是坐得太久的緣故，左腳還在一拐一拐的。

他站到小土崗上，把压在眼眉上的大帽子推到后腦亮，向远处張望。他看見辽闊的草原披上了潔白的冬裝，山丘起伏的輪廓，已經隱沒在蒼茫的暮色中，灰褐色的地平綫接上了灰褐色的天边不能分辨。从那边的聖山脚下，走过一大片羊群，在白雪地上斑斑点点，就像是無數的珍珠滾動在柔軟發光的白緞子上。羊群后边一匹矯健的鉄青馬上，斜坐着一位年輕的姑娘。她双手交插在紫紅色的皮袍袖口里，鞭子搭在肘腕，鞭杆在雪地上跳躍着，划出長短不一的痕跡。

从她翻毛的“达哈”^①下面露出油亮的牛皮馬靴，外面是翻毛的山羊皮鞋套。在白雪中最耀眼的是她那随着冷風飄舞的鮮紅头巾。兩条烏黑的辮子，合着馬走的节拍摆动，加上她那炯炯有神的黑眼睛和紧閉着的嘴唇，她的圓臉显得异常秀丽和严峻。

她是从小跟着羊群長大的，無論哪一只羊調皮，就会馬上被她指出名来，叫它們“白鼻梁”、“黑腦門”、“小月牙”、“傻姑娘”……。她像每个母亲熟悉孩子似的，熟悉每只羊的年齡、性情和特点。

她就是安达老人的孙女，素布丹。

安达老人微笑着迎接自己的羊群。他回头喊叫正在忙碌准备着晚飯的兒媳妇楊吉瑪，赶快出来帮助圈羊。

① 达哈，蒙語，翻毛皮大衣。

羊群的咩咩的叫声，划破了浩特①的寂静。蜷缩着的小黄狗也愉快起来，嗥叫着跑向羊群。和楊吉瑪同时从隣近的一座蒙古包里，走出一个中年妇人，也来帮助分群圈羊。

“她沙力瓦大孀啊，”楊吉瑪向中年妇人說：“今天又要下雪吧？你看云彩又濃起来了！嗬嘶！进圈，嗬嘶，进圈！”

“是啊！”沙力瓦同意地答道：“哪一年冬天也沒有过这样坏天气。咳，分开，进圈！咳——除了雪呀还是雪，把道都埋上啦！咳，进圈，进圈！”

“我晌午去打水繞了好半天，才找着泉眼哪！”楊吉瑪抱怨地結束道：“水車又冻了，再这样下去可怎么过呀！”

那边安达老人也正和素布丹談着話。

“我的小羊羔，你辛苦了。”老人說。

“没有什么，爷爷！”素布丹在馬上答道。

“今天冷啊，沒冻坏吧？”

“沒有，爷爷！”

“沒碰上狼吧？我的姑娘！”

“沒有，爷爷！”素布丹說着跨下馬背，跺了跺麻木的双脚，把馬韁系在汲水車上，一声不响地走进房去。

安达老人兩眼盯着素布丹的背影，奇怪孙女今天这

① 浩特，蒙語，牧人居住的自然屯。

样冷淡的言語和举动。她没有像往常那样大声地問候，也沒有像往常那样喋喋不休地报告她自己一天的牧羊經過，也沒有騎馬跑到房門就嚷：“媽媽，給我做什么好吃的了？”更沒有照例放开她那尖利的喉嚨唱歌。因此熟悉孙女脾气的老人，断定她有了不順心的事情，于是他走到楊吉瑪跟前說：

“你要好好关照素布丹，她今天可能不舒服！”

“是啊，我也看出来她神色不对。”楊吉瑪說。

“也許是在大雪地里給冻坏了。唉，冬天放羊是困难哪！”老人自言自語地走开了。

二

蒙古包里生着溫暖的火炉，鍋里的羊肉湯散發出誘人的香味，油垢發亮的小桌上，摆滿了丰盛的食品。安达老人面前摆的是一盤熟羊肉和一小銅壺牛乳酒，素布丹面前摆的是奶油煎的白面餅和一碗牛奶茶，楊吉瑪給自己面前摆的是紅糖酥油和炒米。从这里可以看出他們每个人不同的爱好。

素布丹这时已經換上了輕便的藍布棉袍，在高脚羊油灯光下，她那剛剛洗过的臉越發显得緋紅，只是嘴角有兩条皺紋，倔强地向下垂着，低着充滿稚气的眼睛，用手托着下巴，默默地喝着奶茶。